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2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欣贺股份	股票代码	0030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朱晓峰		
办公地址	厦门市湖里区岐山路392号		
电话	0592-3107822		
电子信箱	xinhee_ir@xinhee.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97,741,884.42	897,552,759.69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5,749,915.41	99,140,580.09	-3.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9,611,842.72	88,484,507.61	1.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7,058,563.70	129,746,227.98	51.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24	0.2275	-2.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24	0.2275	-2.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	3.27%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0,396,675.27	3,644,549,219.47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23,096,011.71	2,847,912,889.74	-0.8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3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欣贺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63.18%	272,716,480	272,716,480	质押	6,600,000
厦门市骏胜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3%	19,538,880	0	冻结	19,538,880
厦门欣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4,800,000	4,800,000		
厦门欣嘉骏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4,029,760	0		
巨富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82%	3,555,520	3,555,520		
Purple Forest Limited	境外法人	0.74%	3,211,060	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67%	2,888,887	0		
深圳前海聚融汇资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聚融汇-祥洪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1%	2,635,700	0		
鸿业亚洲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0%	2,607,360	0		
上海短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短鼎星宿2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1,835,2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欣贺国际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孙氏家族成员,具体为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卓建荣先生和孙马宝玉女士,其中孙马宝玉女士与孙瑞鸿先生、孙孟慧女士系母子(女)关系,孙孟慧女士和卓建荣先生系夫妻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孙氏家族成员通过欣贺国际、厦门欣贺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巨富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控制公司65.12%的股份。孙氏家族成员于2013年9月19日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11)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普通股数量为1,000万股,持股比例为2.32%,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2023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变更的议案》,由于个人原因,孙瑞鸿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孙瑞鸿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同意选举孙柏豪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同日,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卓建荣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已于2023年4月20日办理完成。

2、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暨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的公告》,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2023年5月22日,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51,9287万股限制性股票并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截至目前,上述回购注销登记手续正在办理中。

3、2023年6月30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熊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4、2023年6月29日,公司收到董事王斌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王斌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经公司2023年8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2023年8月25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补选陈国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截至目前,上述事项工商变更手续正在办理中。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3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欣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331号)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666.67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8.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893.36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887.39万元。上述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1日全部到位,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编号为容诚验字[2020]361Z0081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专户结余情况如下:

明细	金额(万元)
1、募集资金总额	95,893.36
2、募集资金净额	86,887.39
加:利息收入	1,521.02
理财收益	2,723.75
减:现金管理占用	17,200.0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4,500.00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支出	17,890.56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支出	3,697.72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支出	2,389.87
3、募集资金专户结余余额	35,454.02

注:以上表格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0年12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根据监管部门颁布的新规章制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审批、变更、监督及使用情况的披露等进行了规定,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户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各方	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签订时间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万元)
1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620656888	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1日	16,469.7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592902825110303	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	18,393.9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	80126300001299	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	99.04
2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114901013600152420	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	491.27
3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	80126300001299	公司、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里支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1月3日	--
合计						35,454.02

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2、以上表格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23,978.15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总部大楼(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95号鸿展大厦)、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厦门市湖里高新科技园区创新路604号地块)、公司同安生产及物流中心(同安区新民镇集安路258号)及终端门店,"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实施期限延长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总投资及建设内容保持不变。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金额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长"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4年12月31日,并对"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项目的具体实施计划进行调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7,327,021.4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1年1月8日出具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之和不超过公司募集资金总余额,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即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9日。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4,500.00万元。

(五)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理财产品共计17,200.00万元,现金管理收益共计2,723.75万元。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除经批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行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无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见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

1、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887.3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8.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3,978.15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否	67,000.00	74,970.46	3,178.55	17,890.56	23.86%	2024年12月31日	1,509.87	不适用	否
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9,887.39	9,887.39	380.02	3,697.72	37.40%	2024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否	10,000.00	2,389.87	0	2,389.87	100.00%	2022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否
合计	-	86,887.39	87,247.72	3,558.57	23,978.15	-	-	-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于2021年12月2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变更为公司总部大楼(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95号鸿展大厦)、公司研发设计中心(厦门市湖里高新科技园区创新路604号地块)、公司同安生产及物流中心(同安区新民镇集安路258号)及终端门店。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募集资金金额(募集资金金额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延长"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及"企业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实施期限至2024年12月31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为保证公司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于2021年1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137,327,021.45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此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于2021年1月8日出具了《容诚专字[2021]361Z0017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进行现金管理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实际金额之和不超过公司募集资金总余额,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即2022年11月10日至2023年11月9日。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14,500.00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不超过人民币65亿元(含)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于12个月内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收益型凭证等),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理财产品共计17,200.00万元,现金管理收益共计2,723.75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已按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购置了必需的设备,智能化自动化仓库及管理系统已基本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并不断优化采购方案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制度,除经批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外,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计划进行实施,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前述募集资金余额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

附表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编制单位: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半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半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	74,970.46	3,178.55	17,890.56	23.86%	2024年12月31日	1,509.87	不适用	否
合计	-	74,970.46	3,178.55	17,890.56	-	-	1,509.87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已按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购置了必需的设备,智能化自动化仓库及管理系统已基本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合理安排资金使用计划,并不断优化采购方案有效控制了采购成本。根据轻重缓急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并于2022年9月15日召开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仓储物流配送中心项目"进行结项并将剩余募集资金调整至"品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前述募集资金余额含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扣除银行手续费。

证券代码:003016　　证券简称:欣贺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5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2023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欣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了更加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3年06月30日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并对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合计3,639.7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公司对截至2023年6月30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减值测试,2023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范围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合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3,639.70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类型	项目	本报告期计提及转回金额(转回金额以负数表示)
信用减值损失	其中: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3,337,613.34
	其他应收款减值损失	75,166.91
资产减值损失	其中:存货跌价准备	39,659,426.47
合计		36,396,980.04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1、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货款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关联方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3　商场保证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4　商场往来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5　应收其他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6　应收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存货跌价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按照行业特点和产品销售策略、销售价格等实际销售情况,确定期末各库龄段货品预估跌价比例,并以此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产成品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期末产成品库龄	计提比例%
1年以下	—
1-2年	5.00
2-3年	50.00
3年以上	100.00

②原材料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的原材料分为主料、辅料及共用布料。

本公司根据历年生产情况及各季主料的实际结存的历史数据,确定各年份过季主料在会计截止日不再用于生产的概率,作为对各年份过季主料按季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比例的依据。对于过季主料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计提比例如下:

季节/年份(T注)	T+0年		T+1年		T+2年		T+3年	
	6月末	12月末	6月末	12月末	6月末	12月末	6月末	12月末
主料(皮料/布料)	—	20%	30%	50%	80%	100%	100%	100%

注:T代表购进原材料用于生产货品款式的年份。

本公司的辅料及共用布料的使用不受服饰等产品过季的影响,因此不按上述比例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按照账面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③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单项重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年初至报告期末公司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39,659,426.47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公司各类存货2023年6月30日账面余额、可变现净值、及拟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可变现净值	跌价准备余额
存货	872,752,256.08	702,101,497.62	170,650,758.46

据上表公司2023年6月30日存货计提跌价准备余额合计为170,650,758.46元,其中于2022年12月31日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193,739,732.05元,并于2023年1-6月因出售产成品转销62,748,400.06元,2023年1-6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39,659,426.47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的比例超过30%。

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872,752,256.08元
资产可变现净值	702,101,497.62元
资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过程	参见前述"二、